

债券代码：112459.SZ

债券简称：16 宜华 01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16 宜华 01”上市期间调整交易机制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债券评级变动情况及相关影响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0月20日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6 宜华 01”,债券代码“112459”,发行规模12亿元,期限5年期(3+2),于2016年12月1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同时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和协议大宗交易方式进行交易。

2019年12月23日,我公司收到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中诚信证评关于下调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并将其列入可能降级的信用评级观察名单的公告》,将“16 宜华 01”的债项信用等级由AA+下调至AA-,并将公司主体及上述债项信用等级列入可能降级的观察名单。

本次评级变动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调整债券上市期间调整交易机制的相关安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调整债券上市期间交易方式有关事项的通知》相关规定,上述事项触发“债券信用评级调整为AA级(不含)以下”情形,债券交易方式调整为仅采取协议大宗交易方式。“16 宜华 01”将于2019年12月24日开市起停牌,2019年12月25日开市起复牌,复牌之日起债券交易方式调整为仅采取协议大宗交易方式,维持原有净价计价方式。



债券交易方式调整后，仅限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等规定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买入，持有债券的其他投资者可以选择卖出或者继续持有。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遵守相关规定进行交易。

特此公告。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3日

